

康力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君卓数字经济产业基金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康力电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7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 2022 年 4 月 21 日召开了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投资设立物联网投资基金二期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与苏州君卓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东吴创新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苏州新建元数字科技有限公司、苏州君子兰启航二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莫林根先生等共同出资设立物联网基金二期（根据工商登记结果，以下简称“君卓数字经济产业基金”、“基金”）。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8 日、2022 年 6 月 29 日、2022 年 8 月 16 日登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关于拟投资设立物联网投资基金二期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26）、《关于君卓数字经济产业基金完成设立登记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52）、《关于君卓数字经济产业基金完成基金备案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62）。

公司已与君卓数字经济产业基金各合伙人共同签署了《苏州康力君卓数字经济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以下简称“合伙协议”），基金合伙人按合伙协议约定，缴纳了第一期出资额共计 1 亿元，占认缴出资总额的 20%，其中公司第一期出资缴纳 0.40 亿元。

二、进展情况

（一）基金其他有限合伙人变更情况

近日，公司与基金普通合伙人、其他有限合伙人签署了《苏州康力君卓数字经济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

“补充协议”)，基金其他有限合伙人发生变更。

因君卓数字经济产业基金成立时间较短，仍处于投资早期，尚未有显著增值。经公司投资决策委员会决策审议通过，公司本次不要求行使优先购买的权利。新增的其他有限合伙人不涉及公司关联方。

本次变更已完成工商登记。变更后全体合伙人及认缴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名 称	认缴出资额	认缴出资比例	已实缴出资额	合伙人类型	是否关联方
苏州君卓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0	1.00	100	普通合伙人	是
康力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40.00	4,000	有限合伙人	-
苏州君子兰启航二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00	12.00	1,200		是
莫林根	2,500	5.00	500		否
苏州新建元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5,000	10.00	1,000		
东吴创新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5,000	10.00	1,000		
苏州市吴中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900	5.80	580		
苏州太湖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00	2.20	220		
王景余	2,000	4.00	400		
潘鼎	1,500	3.00	300		
庄立新	1,000	2.00	200		
苏州汇方融萃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000	2.00	200		
苏州益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0	2.00	200		
王学军	500	1.00	100		
合 计	50,000	100.00	10,000	-	-

公司实际认购的份额与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认购份额未变。

（二）新增其他有限合伙人基本情况

1、企业（有限合伙人）

合伙人名称	苏州益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3-02-20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资本	3,000 万元
注册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相城区高铁新城青龙港路 66 号领寓商务广场 1 幢 18 层 1806 室-022 工位（集群登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7MAC7HE7L2R
法定代表人	鞠益忠
股东结构	鞠益忠 80%，鞠 翱 20%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自然人（有限合伙人）

王学军，身份证号码：6201021973*****

王学军先生为君卓数字经济产业基金之普通合伙人“苏州君卓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之母公司“苏州君子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在产权、业务、资产、债务债权、人员等方面与上述企业、自然人保持独立。

（三）补充协议主要内容

补充协议主要涉及的内容为：“附件一 合伙人名册”修改、“附件二 合伙人认缴出资及占比”修改。

除上述内容外，《合伙协议》的主要条款未发生变更。

三、其他说明

1、本次其他有限合伙人变更后，未改变基金的运营管理团队，不会对基金的经营产生实质性的影响；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2、基金主要投资方式为股权投资，具有投资周期长、流动性低等特点，在投资过程中将受宏观经济、行业周期、交易方案及投资标的的经营管理情况等多

重因素影响，可能存在投资收益不及预期的风险。

3、公司将根据基金的后续进展情况，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 1、苏州康力君卓数字经济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营业执照；
- 2、苏州康力君卓数字经济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补充协议。

特此公告。

康力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5 月 9 日